

证券代码：600531

证券简称：豫光金铅

公告编号：2022-016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2 年 4 月 22 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310 会议室（河南省
济源市荆梁南街 1 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07,182,24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7.3478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及表决。会议由公司董

事会召集，董事长杨安国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 9 人，出席 8 人，董事陈荣良先生因事未能出席本次会议；
- 2、公司在任监事 5 人，出席 5 人；
-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议案名称：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285,940	99.2886	2,852,200	0.7004	44,103	0.0110

2、 议案名称：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285,940	99.2886	2,852,200	0.7004	44,103	0.0110
-----	-------------	---------	-----------	--------	--------	--------

3、议案名称：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285,940	99.2886	2,852,200	0.7004	44,103	0.0110

4、议案名称：2021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22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285,940	99.2886	2,852,200	0.7004	44,103	0.0110

5、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
A 股	404,285,940	99.2886	2,852,200	0.7004	44,103	0.0110

6、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504,343	99.3423	2,677,900	0.6577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变更监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5,709,643	99.6383	1,472,600	0.3617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1 年度审计机构报酬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4,261,640	99.2827	2,876,500	0.7064	44,103	0.0109

9、议案名称：关于审议 2021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 2022 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4,330,043	99.2995	2,852,200	0.7005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审议 2021 年监事薪酬及 2022 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4,330,043	99.2995	2,852,200	0.7005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404,229,443	99.2748	2,952,800	0.7252	0	0.0000

12、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429,706	96.5007	2,952,800	3.4993	0	0.0000

13、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供货合同（氧化锌、白银）》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14、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购货合同（铅渣、铜渣、银浮选渣）》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15、 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 股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	81,704,606	96.8265	2,677,900	3.1735	0	0.0000
2	关于聘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 2021 年	81,461,903	96.5389	2,876,500	3.4089	44,103	0.0523

	度审计机构报酬事宜的议案						
3	关于审议2021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及2022年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4	关于审议2021年监事薪酬及2022年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5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81,429,706	96.5007	2,952,800	3.4993	0	0.0000
6	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互为提供担保的议案	81,429,706	96.5007	2,952,800	3.4993	0	0.0000
7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供货合同(氧化锌、白银)》的议案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8	关于《公司与关联方河南豫光锌业有限公司购货合同(铅渣、铜渣、银浮选渣)》的议案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9	关于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2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1,530,306	96.6199	2,852,200	3.3801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 议案 12、议案 13、议案 14、议案 15 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河南豫光金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在表决上述议案时回避表决。

(2) 议案 11、议案 12 为特别表决事项，已获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 以上审议通过。

三、 律师见证情况

1、 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君致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文胜、王 晓

2、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四、 备查文件目录

- 1、 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 2、 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河南豫光金铅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3日